

立會爆炸案 5人被控串謀縱火

通宵扣查今提堂 仁大兩生涉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陳庭佳）激進「本土派」分子在本月初立法會恢復二讀辯論《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流會後當晚，涉將裝裝壓縮氣體罐投擲進立會示威區內一個垃圾桶縱火引發爆炸。消息指，前日被警方拘捕的6名涉案疑犯，其中5人已被落案控以串謀縱火罪名，包括樹仁大學候任學生會會長楊逸朗。5人仍被通宵扣查，今早押往東區法院提堂。根據法例，串謀縱火控罪的最高刑罰為終身監禁。

消息指，警方經調查後，昨日決定落案控告爆炸案中5人串謀縱火，5人被通宵扣查，今日押往東區裁判法院提堂。5人當中除楊逸朗外，還包括一名香港專業教育學院(IVE)學生、一名大專生、一名無業人士及前晚由澳門返港後被捕的裝修工人。至於同樣被捕的樹仁大學候任學生會編輯委員會總編輯，與楊逸朗同修歷史系的三年級學生吳桂龍，已獲准保釋候查，1月下旬再報到。

據悉，被捕者中有人聲稱是主張「香港獨立」的激進本土組織「勇武前綫」成員。根據《刑事罪行條例》第六十條，用火摧毀或損壞財產者須被控以縱火，第六十三條規定任何人犯第六十條所訂的縱火罪行，一經循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終身監禁。

校方：先了解情況再研學籍去留

樹仁學生會評議會昨日午夜在facebook上指，知悉楊逸朗及吳桂龍被捕，鑑於兩人及其內閣將於明年1月1日就任，若當日仍未聯絡兩人，職務分別將由幹事會內務副會長及編委會副總編輯負責。樹仁學生事務處表示，昨晨已與其中一名學生的家長取得聯絡，並就事件表達關心，現階段獲悉有關學生仍被

警方扣留調查。至於會否開除兩人的學籍，校方會先了解情況再作決定。

樹仁學生會幹事會候任內閣「仁本」在facebook上也確認楊逸朗被捕，稱已與楊及另一名被捕的仁大學生（即吳桂龍）見面，兩人情況安好，並決定暫時由候任內務副會長林俊業代任楊的職務，直至另行決議為止。

「仁本」又聲言「尊重並支持」楊逸朗和其他抗爭者，「未來亦同樣支持各類型的抗爭行動，並與抗爭者並肩，對抗社會上各不平等不公之事。」

撐涉非法學生「仁本」挨批

「仁本」聲言支持涉嫌違法學生的做法惹來外界抨擊。昨日在「香港討論區」中，網民「stkwok1985」質疑「（候任）學生會變左（左）反社會組織，大學真係唔理？」「kimkimkim」慨嘆「（左）正義同恐怖主義之間，候任樹仁學生會選擇左（左）恐怖主義」。[未知子]批評「竟然有人支持犯法放爆炸（品），痴（癡）線」。「lam_km」指「估計樹仁（候任）學生會也參與了恐怖活動，警方（應）拘捕樹仁學生會。調查樹仁學生會是不是還有其他的恐怖襲擊計劃。」



楊逸朗是樹仁大學候任學生會會長。
網上圖片

首揭工業機器藏毒 海關檢62公斤「可卡因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海關在機場破獲歷來最大宗液態可卡因案。一件上月由南美空運來港的工業用攪拌機，被海關認為有可疑，以X光及離子分析機檢測後相信內藏毒品，找來消防員協助出動工具將機器鋸開後，在機身夾層內起出62公斤、市值約6,500萬元的液態可卡因，拘捕負責提貨的3名男子。海關指今次是首次發現有人以工業用機械販運液態可卡因。

3人落網 X光揭可疑物質

被捕3名男子年齡33歲至38歲，包括一名公司負責人、倉務員及物流司機，均已獲准保釋，海關正了解他們是否知情。海關機場調查課監督李國強表示，

上月7日有一件報稱工業用、約1.5米高、1米直徑、重約400公斤的攪拌機，由南美洲哥倫比亞經美國空運抵港。海關人員經風險評估後，安排為攪拌機做X光檢查，發現機器內有很多「高密度」物質，大感可疑。

海關人員於是再用「離子分析機」對攪拌機的表面進行分析，發現對可卡因毒品呈陽性反應，即將該機扣查。至本月17日，海關決定召來消防員協助，首先在機身鑽孔，關員從孔內窺探發現機內有不少疑為「膨脹膠」的物料。消防員繼而再用重型工具鋸開攪拌機內4層金屬，終在第三層與第四層之間約20厘米厚的夾層中，發現該批液態可卡因。

李國強表示，毒犯疑在機身第三層的螺絲孔位置灌入液態毒品；由於搬



李國強講解液態可卡因如何藏在攪拌機夾層。
劉友光攝

運過程會出現液體搖動聲，或引起執法人員懷疑，故毒梟在夾層中加入「膨脹膠」作隔音之用。李國強續指去年全年，海關在機場破獲52宗可卡因毒品案，起出103公斤可卡因；今年首11個月已破獲96宗，涉及146公斤可卡因，其中10宗共起出68公斤液態可卡因。

「蓮姐」遺愛人間

在八鄉錦上路大車禍中不幸喪生的「蓮姐」鄭瑞蓮，其家人同意將她的肝臟、腎臟及眼角膜等器官捐出，遺愛人間。據悉，其中肝臟將會移植給一名患肝癌的中年女病人，對方一直在等候適合的肝臟進行手術。有關器官，已於下午由救護車送到瑪麗醫院，為手術作準備。醫護人員昨晨抵達屯門醫院摘取「蓮姐」的肝臟，至中午時分即由救護車送往瑪麗醫院，為進行移植手術作準備。意外發生後，身受重傷的「蓮姐」在屯門醫院與死神搏鬥4日後終告不治，她的家人同意將其器官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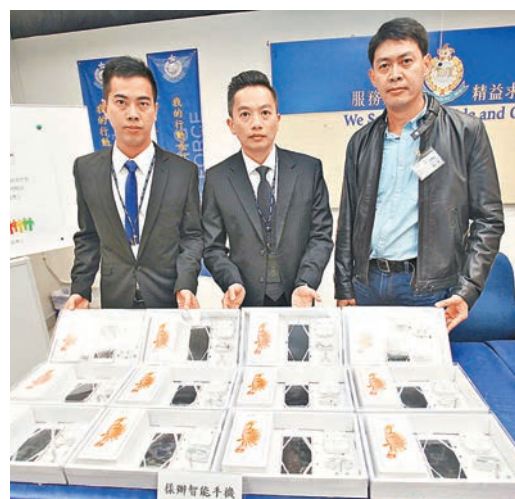
捐器官惠肝癌婦

出，經醫生評估後，「蓮姐」可以捐出肝臟、腎臟及眼角膜等器官，院方先安排摘取肝臟進行移植。另外，車禍中死者的家人昨晨在社工陪同下往殮房進行認屍手續，各家庭至中午時分陸續離開，其中死亡女嬰張詠喬的母親鄧映雪與丈夫同行，各人均表現哀傷。涉案70歲貨車司機張文良被控一項「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罪，前日在屯門裁判法院提訊後不准保釋，須還押至下周二等候上庭處理擔保覆核，案件則押後至明年2月再訊。

記者 杜法祖

樣辦機扮 iPhone 網騙黨 8人落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蠱惑網騙集團自內地購入 iPhone 6s 的「熱賣」顏色樣辦機及偽造購物單據，在網上社交平台「以假亂真」兜售，更利用未成年人士作帶家交貨予買家，交易時不准買家驗貨並催促付款，兩名事主在過去兩個月先後遇騙。警方接報深入調查後，近日一舉將該集團搗破，拘捕8名涉案男女包括集團主腦及帶家，檢獲一批樣辦手機、電腦、偽造單據以及逾7萬元現金。被捕7男1女（15歲至29歲），同涉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被扣查，當中包括兩名集團主腦，而一名15歲少女及一名17歲少年涉以數百元受聘交貨予買家，但相信不知所帶貨物是樣辦手機。其中5名疑人已獲准保釋，另3人仍被扣查。



警方展示在案內檢獲的一批樣辦手機。

屯門警區刑事總督察黃奕隆表示，警方先在10月31日接獲一名女子報案，聲稱被騙以7,200元購得樣辦機；至上月8日，警方再接獲一名29歲男子報案同聲稱遇騙，以7,100元購入樣辦機。屯門警區重案組探員接手調查後，得悉有行騙集團從內地購入仿真度極高的樣辦 iPhone 6s，並且是較「搶手」的香檳金色及玫瑰紅色於網上出售，並以低價約兩百元作招徠，更附上大型連鎖電器店的單據以獲取買家信任，但其實單據是偽造的。

黃奕隆稱，在交易時騙徒會要求買家先付錢後驗貨，並從旁催促：「快啲！唔要有第二個要！」買家不慮有詐付款，至拆開機盒包裝後始知遇騙，但騙徒已逃之夭夭。行騙集團隨後刪除網上社交平台賬號，令受害人無法跟進，集團干犯最少8宗同類罪案。

屯門警區重案組第一隊主管王爾威高級督察稱，在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人員協助下，鎖定行騙集團目標人物，3日前開始先後在尖沙咀、油麻地、牛頭角、黃大仙、觀塘及屯門拘捕8名涉案男女，檢獲12個 iPhone 6s 樣辦機、電腦及偽造單據，以及涉案的逾7萬元現金，相信已成功瓦解該集團。

稱「大意」停牌駕駛 交警遭官質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駐守西九龍總區交通部的警員，停牌期間在警署駕駛電單車，又在龍翔道上駕駛私家車，昨承認停牌駕駛、沒有第三者保險等8罪，求情指誤會案發時停牌令已結束，又稱「一時大意」才沒向法院交出駕駛執照，遭裁判官多次質疑「難以相信」，直斥他作為交通警員執法，應熟知交通罰則，先索取其背景及社會服務令報告，押後至下月初判刑。

判頭申保釋被拒

禁罰罰，故拒絕其保釋申請，被告須還押候懲。報稱工程判頭的被告丘瑞田（57歲）申請保釋遭拒，被帶走時亦向旁聽席揮手示意。案件昨吸引大批翠湖花園業主旁聽，約80人逼爆法庭。反圍標大聯盟散庭後在區域法院外示威，發言人莊榮輝指本案是一個開始，被告在案中只扮演其中一個角色，尚有其他幕後黑手，「大老虎」未被拘捕及落案起訴，望當局繼續打擊「圍標」罪行。

翠湖天價維修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沙田翠湖花園2.6億元天價維修工程案，工程公司東主向業主立案法團成員及物業管理公司職員提供逾4,400萬賄款，早前承認4項串謀向代理人提供利益罪。控辯雙方昨以處理「技術性問題」為由，申請將案押後至明年2月26日聽取求情和判刑，獲法官批准。法官指早前酌准准許被告保釋以處理兒子居留權問題，但「人情唔可以一次又一次界」，且被告已承認干犯數項嚴重罪名，可能要面對監

判頭申保釋被拒

禁罰罰，故拒絕其保釋申請，被告須還押候懲。

報稱工程判頭的被告丘瑞田（57歲）申請保釋遭拒，被帶走時亦向旁聽席揮手示意。案件昨吸引大批翠湖花園業主旁聽，約80人逼爆法庭。反圍標大聯盟散庭後在區域法院外示威，發言人莊榮輝指本案是一個開始，被告在案中只扮演其中一個角色，尚有其他幕後黑手，「大老虎」未被拘捕及落案起訴，望當局繼續打擊「圍標」罪行。

黃之鋒等涉「焚書」 排期明年5月開審

香港文匯報訊「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學聯秘書長羅冠聰、社民連副主席黃浩銘及「人民力量」立法會議員陳偉業，被控於去年6月11日在中聯辦門外示威及焚燒「一國兩制」白皮書道具時阻差辦公，案件昨日預審，並排期在明年5月3日開審，其間各人獲准繼續保釋。控方昨於庭上指屆時將傳召3名警員出庭作供，審訊預計需時3日。

4名被告分別為黃之鋒（18歲）、羅冠聰（22歲）、黃浩銘（26歲）及陳偉業（60歲），涉嫌去年6月11日到中聯辦外請願期間，焚燒「一國兩制」白皮書道具。黃浩銘和羅冠聰各被控一項阻差辦公罪，陳偉業及黃之鋒就分別被控兩項阻差辦公罪。

4名被告早前聲稱警方事隔13個月才拘捕並檢控是「政治檢控」，並向法院申請永久終止聆訊。不過，裁判官朱仲強指控方未有濫用程序，案件不涉及政治檢控，遂拒絕該申請，審訊需繼續。

賣瀕危花膠首檢控 兩店主合罰款11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漁護署今年派員「放蛇」，揭發兩間上環海味店高價出售以瀕危的墨西哥加利福尼亞灣石首魚鱔製成的「花膠王」金錢鱉。兩間海味店的東主昨承認違反《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兩人共被判罰款11萬。為本港首宗非法售賣瀕危石首魚花膠而被檢控個案，案中檢獲的14塊花膠共重約2.5公斤，價值超過55萬。

石首魚因為供應東南亞市場而面臨絕種，並早於1977年在《瀕危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中，被列為瀕危物種。

案情指漁護署今年5月21日派員喬裝顧客，到上環的國泰海產收購買「金錢鱉」，對方開價一套4隻的「金錢鱉」售價25萬；漁護署職員表明身份後在該店搜出11隻、總值42.5萬元的石首魚花膠。同日，漁護署職員以同樣手法，到裕興海產貿易檢獲3隻總值13萬的「金錢鱉」。

被告國泰海產公司東主高振升（57歲）及裕興海產貿易的東主李銳鈞（60歲），昨在東區裁判法院承認3項傳罪罪；裁判官指案情嚴重，但考慮到兩人初犯，故只判罰款；更着兩人要小心經營生意，因其餘的海味或亦受到保護，而涉案花膠則被法庭充公。

求情稱無嚴查致誤墮法網

代表高振升的律師求情時指，高已經營海味店20年，由相熟的批發商推薦以29萬購入該批市值42.5萬元的石首魚花膠，故未有特別檢查而誤墮法網，但自知無窮資；承諾會轉用行內信譽良好批發商。辦方續指，未有證據顯示石首魚花膠有特別功效以致可牟取暴利，望法庭輕判。裁判官質疑被告在行內有多年經驗，有能力分辨平價及貴價花膠，但仍接納辦方的求情，判被告罰款8萬。

而裕興的李銳鈞的律師求情時指，裕興以前以售賣魚翅為主，但因生意難做，故近年引入其他海味，並在店內放置由「行船」的李父十多年前留下的「家傳之寶」金錢鱉作展示，更稱「無話唔咁容易賣得出」。裁判官遂判海味店及東主共罰款3萬。

綠色和平項目主任鄧敏琳昨在庭外指，根據《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的最高罰為500萬元及監禁兩年，質疑是次判罰未夠阻嚇力。她亦擔心香港或淪為瀕危物種的「走私集散地」。他們亦在今年2月、4月及9月自行「放蛇」，發現市面上仍有石首魚花膠出售，望漁護署加強巡查海味店，以杜絕同類案件再次發生。

「準老爺」冬至踩單車自炒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一名早年曾中風已痊癒八旬老翁，本於明年初娶媳婦做「新老爺」，不料昨晨他在上水踩單車時意外「自炒」身亡。其女兒在醫院聞悉悲慟不已道：「咁都唔唔到個仔結婚！」女兒又說前日老父提早做冬與家人共晉晚餐，詎料竟成永訣。警方調查後相信事件無可疑，列作「致命交通意外」處理。

死者姓黃，81歲，育有兩子一女，其女兒表示老父住在上水，早年曾中風，其後痊癒，行動無受影響，每日都會踩單車外出買報紙。

數日前黃翁疑因天氣寒冷患上感冒，女兒曾勸他暫時不要騎單車，以免再受風寒，但他不聽勸告。女兒續指前晚老父與大哥提早吃冬至飯，原定昨日再與其他親友過冬，卻不幸出事；她又透露三弟將於明年3月結婚，慨嘆：「唉……而家都唔知點算，咁都唔唔到個仔結婚。」

事發昨清晨7時許，黃翁踏單車途經天平路近龍琛路時，突然「自炒」連人帶車翻倒地昏迷，救護員接報趕至將其送院搶救，惜證實不治。案件現交由新界北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跟進，正調查老翁是否因病出事。警方呼籲任何人如目睹該宗意外發生或有資料提供，請致電3661 3800與調查人員聯絡。



警方在止水龍琛路老翁踩單車墮地身亡現場調查肇因。

六合彩 MARK SIX
12月22日(第15148期) 獎號結果

11 28 36 38 44 48 26

頭獎：—
二獎：\$905,760 (2注中)
三獎：\$81,870 (59注中)
多寶：\$13,434,619

下次攪珠日期：12月24日